

#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文件

经贸学院 校字 [2020] 第 13 号 吕红军签发

---

## 关于印发《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 发展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辽宁教育现代化 2035》《辽宁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以及国家和辽宁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做好“十四五”期间学校各项事业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学校研究制定了《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方案》，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方案》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主题词： 印发 十四五 发展规划 编制方案 通知  
抄 送： 王书记 吕校长 方副校长 李副书记 靳副校长 陈副校长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 日 印制

(共印 30 份)

附件：

#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

## “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方案

2020 年是学校实施“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启动之年。为凝聚全校共识、齐心协力编制好高水平的发展规划，推动“十四五”期间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及辽宁省教育现代化 2035、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和“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等工作部署，以服务和支撑国家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主攻方向，以培养应用型高级外经贸人才为主要目标、以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冲击学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点为核心任务，以打造行业特色鲜明、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一流学科专业为关键抓手，坚持科学治理、对标先进一流，强化顶层设计、注重分层对接，在聚力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努力实现国内一流应用型民办本科大学的建设目标。

### 二、基本原则

#### （一）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

编制规划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奔着目标去迈进、向着问题去攻坚、朝着结果要成效。规划制定要选准发展标杆，对标关键指标、对表时间节点，紧紧围绕国内一流应用型民办本科大学的建设目标，在深入分析学校发展基础、机遇挑战与短板弱项的基础上，紧密结

合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方向以及服务、支撑、引领外经贸行业发展的重要使命，科学谋划未来五年学校发展的总体思路、战略目标、实施路径和保障措施。力争到2025年，国内一流应用型民办本科大学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学校核心竞争力、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明显提升，努力建成应用型高级外经贸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外经贸行业创新发展的重要源头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

## **（二）坚持承上启下、有效衔接**

编制规划要放眼全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全局，确保各级规划继承和发展的有机统一，保持规划编制的系统性、连续性和前瞻性。以国家和辽宁省相关政策为引领，确保学校总体规划与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以及外经贸行业发展规划相衔接，各专项规划与学校总体规划相衔接，各部门规划与学校总体规划以及各专项规划相衔接。要统筹兼顾学科专业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国际化发展、后勤保障、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关系，协同联动，凝聚合力，形成以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专项分规划为支撑，以部门子规划为实施着力点的“三级”规划体系。

## **（三）坚持内涵建设、特色发展**

编制规划要将推进学校内涵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围绕国内一流应用型民办本科大学的建设目标，以内涵建设为重点，转变管理理念，打造高水平的师资队伍，突出特色发展，将学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与授权点申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双万计划”等工作重点突破和学校教育事业全面发展相结合，确保学校办学质量、规模效益、治理结构同步提升与持续优化。要主动对接国家及辽宁省重大战略需求，牢固树立扎根辽沈大地办教育的理念，始终坚守学校服务于外经贸行业发展的初心使命，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推进新文科建设，坚持以党建工作为统领，全面提

升思政教育、治理体系、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和国际化发展等方面的内涵，整体提升学校特色化水平，用特色发展点燃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

#### **（四）坚持突出重点、凝聚共识**

编制规划要将调研重点聚焦符合辽宁省情、支撑外经贸行业发展和事关学校内涵建设的重大问题上，以服务辽宁振兴发展战略需求、整体提升学校办学治校水平为重点，集中力量对能够推动学校特色化发展，对学校发展有全局性影响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围绕相关问题，组织各种力量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总结经验、分析问题、理清思路。同时，广泛动员学校各方面力量参与讨论，求计问策，凝聚共识。要充分听取一线教师的意见，体现规划接地气、重民意、聚民智；要高度重视政府部门、社会组织、行业企业的意见，体现规划的科学性、战略性和开放性。

### **三、主要任务**

#### **（一）加强顶层设计，科学编制总体规划**

学校“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是指导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前瞻性和纲领性文件，是国家及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在学校的贯彻落实和具体体现，是学校编制专项规划和部门规划的重要依据。要深入分析“十三五”时期学校改革发展取得的成就、经验和短板，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学校建设国内一流应用型民办本科大学的奋斗目标，科学谋划“十四五”时期学校教育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与发展思路，对学科建设、专业建设、科研工作、师资队伍建设、学生工作、国际化发展、校园文化建设等目标提出具体要求；要进一步明确提高应用型外经贸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教育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为辽宁打造对外开放新前沿做出积极贡献的发展思路。

#### **（二）注重分层对接，系统制订专项规划**

“十四五”专项规划是学校总体规划的任务分解，是指导学校教育事业各领域发展的依据。要明确各专项规划的发展目标、发展思路与主要任务。要优化学科专业布局，重点推进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要以“双万计划”为引领，扎实推进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要加强科研创新体系建设，支撑引领行业发展；要有效落实“学科带头人引培计划”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计划”，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师资水平。以总体规划为统领，科学谋划专项规划，指导学校各项教育事业全面、协调、高质量发展。

### **（三）坚持落实落地，精心研制部门规划**

“十四五”部门规划是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各专项规划在各部门的落实，重在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各部门结合自身条件与特色，以提质增效为目标，对部门改革发展进行总体设计，提出部门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思路、具体目标与主要任务，将部门发展的关键指标落实落地，强化部门配合协作，凝心聚力，提升学校的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

### **（四）以坚决打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和冲击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点两大攻坚战为核心任务，提出推动学校特色化内涵式发展的总体思路和工作举措**

坚持特色化内涵建设是“十四五”时期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要调整和优化发展理念，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作为学校教育事业发展的首要职责，将打造办学特色、培育特色学科和一流专业作为竞争制胜的发展主线，将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为创新发展的动力源泉。围绕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和冲击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点的核心任务，科学确定三级规划体系中的关键指标，环环相扣，层层推进，从学科建设、专业建设、科研工作、师资队伍建设、学生工作、国际化发展、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提出推动学校特色化内涵式发展的总体思路和工作举措。

## （五）坚持科学治理，完善制度体系，为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保障

编制规划要着眼于建立和完善推进学校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的制度环境与保障机制，提出加强治理体系建设和制度创新的总体思路、重点领域和主要措施。要充分发挥学校得天独厚的办学体制机制优势，坚持科学治理、加强制度创新，完善制度体系与保障机制。通过规划实施，着力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制度环境和治理生态，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坚持开门办教育、开放办教育、争取社会优质资源办学，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 四、组织领导

为加强“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扎实有效地推动规划的调研、编制与论证工作，成立以下工作组：

（一）成立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负责学校发展规划的论证、审议和决策，研究和协调解决规划编制过程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王万义 吕红军  
副组长：李 健 靳晓光 陈 涛  
成 员：张 英 王 盛 路 平 赵国林 程立峰  
高 欣 邵凯旋 臧 宁 刘 臻 武宇光  
崔丽英 张 颖

领导小组设办公室（挂靠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张英为办公室主任。

（二）成立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负责学校“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顶层设计方案和具体编制工作。编制工作组名单如下：

组 长：吕红军

副组长：李 健 靳晓光 陈 涛

成 员：张 英 王 盛 路 平 赵国林 程立峰

高 欣 邵凯旋 赵连锋 臧 宁 刘 臻

王 庆 武宇光 张铁强 初吉斌 孙 一

王 颖 邹 亮 崔丽英 张 颖

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下设文案小组，负责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顶层设计方案及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起草等事宜。文案小组由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负责统筹。

（三）成立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小组，负责学校各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四）各职能部门、院（部）成立由第一负责人担任组长，相关人员参加的部门规划编制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十四五”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 五、规划体系

学校规划分为三个层级，分别为学校总体规划、专项规划以及各部门规划。

### （一）总体规划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牵头部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

### （二）专项规划

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师德师风建设规划》  
（牵头部门：党委工作部）

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校园文化建设规划》  
（牵头部门：党委工作部）

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牵头部门：人事处）

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学科建设规划》（牵

头部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

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专业建设规划》(牵头部门：教务处)

6.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课程建设规划》(牵头部门：教务处)

7.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教材建设规划》(牵头部门：教务处)

8.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科研工作发展规划》(牵头部门：科研处)

9.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实践教育基地建设规划》(牵头部门：实验中心)

10.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招生与就业工作发展规划》(牵头部门：招生与就业指导处)

1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学生工作发展规划》(牵头部门：学生处)

1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国际交流与合作发展规划》(牵头部门：国际交流学院)

1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文献信息资源建设规划》(牵头部门：图书馆)

1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教育信息化建设规划》(牵头部门：网络中心)

1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十四五”校园建设规划》(牵头部门：总务处)

### (三) 各部门规划

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国际经贸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外国语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会计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国际商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信息管理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6.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国际交流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7.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基础课教研部“十四五”发展规划
8.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公共外语教研部“十四五”发展规划
9.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研部“十四五”发展规划
10.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体育工作部“十四五”发展规划
1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实验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
13. 共青团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委员会“十四五”发展规划
1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人事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学生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6.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7.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财务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8.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教务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19.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十四五”发展规划
20.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科研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2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总务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2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安保处“十四五”发展规划
2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图书馆“十四五”发展规划
2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网络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
2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心理教育发展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
26.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大数据研究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 六、进度安排

根据《辽宁对外经贸学院规划管理办法》，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分六个阶段进行。具体如下：

### （一）编制启动阶段（2020年1月-2月）

成立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明确目标、落实责任、制定方案、达成共识。

### （二）调研准备阶段（2020年3月-5月）

成立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小组，启动学校专项规划的调研与分析工作。开展调研课题研究工作，组织开展与规划相关的重大战略和重要问题研究，研究确定“十四五”期间学校的发展思路、建设目标、重要措施等，并提出规划编制的主体思路与基本框架。

### （三）规划起草阶段（2020年6月-8月）

由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明确学校“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主要任务、分工安排和时间进度；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前期调研与分析情况进行整理，形成各专项规划草案，并对各项指标进行说明；再由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分析整理各专项规划，并起草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文本，形成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草案文本。

### （四）规划论证阶段（2020年9月-12月）

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对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草案的合理性进行分析评估，在一定范围内听取意见建议，提出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重大问题；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根据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的最终意见，修订并确定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

### （五）征求意见阶段（2021年1月-2月）

对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草案进行广泛征求意见并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

根据审议意见对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草案进行修改完善。

#### **（六）审定发布阶段（2021年3月-5月）**

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组将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提交理事会审定后正式发布；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小组及各部门规划编制组，根据正式公布的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编制或修订子规划，经相关委员会或机构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5月前发布实施。

### **七、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确保规划编制工作的有序推进**

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成立由部门第一负责人任组长、相关人员参加的专项或部门规划编制工作小组，制订详细的工作进度时间安排表，确保规划编制工作的顺利进行。

#### **（二）准确定位，确保各项规划指标科学规范**

在选取和确定规划指标时，要遵循“以目标定任务、以规模定指标”的原则，要尽量抓住事业发展的关键指标，指标数量不要贪多求全，尽可能简明扼要，具有可操作性。

#### **（三）协同推进，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顺利进行**

牵头部门要加强职能部门与职能部门、职能部门与院（部）之间的协调，注重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以及各部门规划之间的对接，同级规划各有分工、各有侧重，使学校各领域、各层次的规划协调一致，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地按时完成。

#### **（四）扎实推进，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高质量完成**

各相关部门要统筹安排规划编制工作，及时与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沟通并汇报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相关规划编制任务并及时报送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高质量完成。